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致敬香港打工仔 善待香港打工仔

今天是「五一」國際勞動節，國家主席習近平昨向全國廣大勞動群衆致以節日祝賀和誠摯慰問。香港的打工仔，頑強拚搏、盡職盡責、逆境向上，香港的繁榮傳奇，打工仔功不可沒，值得全社會敬重。打工仔是香港最重要資產、是香港由治及興的最大能量，完善法律制度、確保打工仔權益，實行最低工資保障、讓打工仔更多分享香港發展成果，正是香港良政善治的應有之義，也是香港文明程度的體現。在勞動者的神聖節日，向香港打工仔致敬，正是期望香港更加善待打工仔，保障好打工仔權益，讓打工仔更多分享發展成果，達至勞資雙贏、香港繁榮。

在今天這個勞動者的節日，多少香港打工仔依然在堅守崗位、揮灑汗水，貢獻香港的繁榮發展。透過本報記者「勞動節致敬」報道，我們看到九龍城一家餐飲老店，今年70歲的大廚張伯並未退休、依然在親力親爲打理店舖，這個勞動節張伯依然開工，樂呵呵地招呼客人；護老院的朱姑娘，把養老院的老人當家人、把工作場所當成一個家，在工作中得到認同、體會到勞動的價值和尊嚴。正是這些平凡而偉大的打工仔，讓香港這個繁華的國際大都市，高效有序運轉、成就世界級競爭力。勞動最光榮、最崇高、最偉大、最美麗，在勞動者的神聖節日，迴盪在港人心中的強音，就是「向香港打工仔致敬」。

向香港打工仔致敬，首要就是全社會關注打工仔權益保護。對生命的保障，是最基本的勞工保障，但去年本港仍有多達23名工友因致命工業意外喪命，近期沙田源禾路渠務工程致命意外又有兩名工人死亡。行政長官李家超昨透露，將於勞動節探訪及慰問工友，爲他們打氣，聆聽他們的心聲，並指政府各部門不斷透過巡視、執法督促業界提高安全意識，嚴格遵守職安健的法例及規則，勞工處時刻檢視各行業的職業安全及健康守則，並不時發布指引。政府要及時檢討、完善法律，切實強化執行機制，並確實以科技提升安全，讓打工仔快快樂樂上班去，平平安安返家來。

向香港打工仔致敬，就要合理增加打工仔收入、保障基層勞工擁有勞動尊嚴，讓打工仔分享香港經濟發展的成果。在勞動節到來之時，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昨接納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建議，最低工資檢討機制完成檢討，最低工資水平將由「兩年一檢」改爲「一年一檢」，並會引入「可加不減」方程式，新機制得出的首個最低工資水平，將於2026年5月1日生效。根據勞工處數據，大約1.8萬名員工收取最低工資，新的機制令基層勞工合理分享經濟成果、讓勞動者更有尊嚴感，亦可鼓勵就業，體現香港文明進步。勞資關係從來都是唇齒相依、互相成就，本港有350多萬打工仔，資方視員工爲重要資產、合理增加打工仔工資收入，將有效提升香港競爭力、達至勞資雙贏。

應該看到，本港在勞工權益保護、讓打工仔分享更多經濟成果上，仍有不少改進空間，如本港職安健仍有很多漏洞，不少企業仍是6天或5天半工作制，很多行業節假日加班並未享受補貼等。打工仔是香港最重要資產，是香港由治及興的最大能量，香港做好勞工權益保護、合理提升勞工收入，勞資關係越好，本港競爭力將會越來越強。

以創新鞏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香港首批虛擬資產現貨交易所買賣基金（ETF）昨首日掛牌，意味着香港成爲全球第二、亞洲第一個提供此類ETF交易的市場。守正創新是本港鞏固國際金融中心應有之義，監管機構和港交所要持續彰顯香港在國際金融舞台上的創新決心和實力，爲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發展增添動能。

特區政府前年10月發表有關虛擬資產在港發展的政策宣言，闡明政府爲在香港發展具活力的虛擬資產行業和生態系統而訂定的政策立場和方針，以迎接全球虛擬資產急速發展所帶來的金融創新。宣言發布以來，特區政府出台了不少扶持區塊鏈、Web 3.0產業發展的舉措，一批相關科創企業如雨後春筍般湧現並加速成長。今次比特幣和以太幣的現貨ETF上市交易，是落實政策宣言的重要一步，向世界展示了香港在金融創新方面的前瞻性和敏銳度。

早在今年1月10日，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SEC)首次批准比特幣現貨ETF上市交易。相較於美國，香港今次更向前邁出一大步：不僅同時推出比特幣和以太幣兩種虛擬資產的現貨ETF，而且允許投資者通過現金或實物兩種方式進行申贖。其中「以實物方式申購」這一創新舉措，意味着投資者可以直接使用比特幣或以太幣認購ETF，之後再選擇以虛擬貨幣贖回，即業界所期待的「以幣換幣」，是全球金融界的一大創新舉措。

特區政府在推動虛擬資產發展方面的努力不僅限於此。近年來，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於建立穩健和充滿活力的虛擬資產生態系統，並計劃就設立虛擬資產場外交易服務提供者的發牌制度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這一系列舉措將爲虛擬資產交易提供更加規範和透明的環境，進一步保障投資者的權益和市場的穩定。

持續不斷的創新，是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穩固的關鍵特質。ETF是港交所近年增長最快的市場之一，於2023年及2024首季新增的16隻ETF產品中，就包括了亞太區首隻沙特阿拉伯ETF、香港首批備兑認購期權ETF等，説明港交所積極在相關領域持續創新，既滿足投資者對不同產品的需求，亦持續吸引國際資金流入本港。

當然，我們也要清醒地認識到，金融市場的風險無處不在。在香港開展的任何金融活動，都必須受到香港證監會的規管，虛擬資產交易也不例外。香港證監會投資產品部執行董事蔡鳳儀昨日表示，證監會對虛擬資產ETF的認可，不等同支持相關虛擬資產或鼓勵大衆進行投資。虛擬資產本身投機性極大，價格非常波動，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要謹慎衡量個人的風險承受能力，並充分了解相關產品的特點和風險。監管當局的提醒，是負責任的表現。

「屠龍」「勇武」合謀用20公斤炸彈殺警

圖趁遊行於尖沙咀警署附近引爆 煽「執槍」與警「武力對等」

黑暴找數

黑暴極端組織「屠龍小隊」及另一「勇武」小隊於2019年策劃藉「民陣」遊行，在灣仔製造連環爆炸及槍擊殺警案，控方證人「屠龍小隊」隊長黃振強昨日繼續作供稱，其案中同謀、被告吳智鴻向他提供槍械外，兩人還在球場單獨會面討論及部署殺警「大行動」。他又透露，原本有計劃早一周、即2019年12月1日九龍遊行中，在尖沙咀警署附近使用20公斤炸藥，但因炸彈未完成而作罷，最終同年12月3日在荃灣的糖水店內決定在12月8日灣仔遊行期間實施「大行動」，即引爆兩個炸彈並射殺警員，以達到「全民執槍」，與警察形成「武力對等」的目標。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黃振強昨日在接受控方盤問時供稱，2019年11月18日與被告吳智鴻在觀塘康寧道球場單獨見面，討論槍械和炸彈事宜。

「屠龍」引警出動 其他隊伍配合

吳稱槍械正陸續到手，團夥亦正製造20公斤炸藥。兩人還討論如何部署「殺警計劃」，吳叫「屠龍」負責「引警方出嚟」，但未有詳細計劃，只稱當有大型遊行落實，就是殺警「大行動」實行之日。吳又讓他聯絡「勇武派」「蜘蛛隊」、「閃燈隊」配合計劃。黃表示以上屬殺警計劃雛型。

控方續指，同日黃振強在群組中提到「聽日去到泰國有新plan（計劃）講，唔使行眼鏡（槍械）plan」。黃稱11月19日至23日與大部分成員，包括被告張俊富、張銘裕、嚴文謙前往泰國旅行，他在旅行期間有向隊員大致提及計劃，即由吳智鴻團夥使用槍械和炸藥，「屠龍」負責「裝修」堵路引出警察的這一部分。黃指吳或有提過有「長火（長槍）同一啲手槍」，但自己沒有告訴隊員，因自己亦不清楚。

吳智鴻等「勇武」負責湊齊武器

黃振強續稱，他與部分隊員在泰國芭堤雅參加真槍射擊活動，沒有前往泰國旅行的成員則在群組中要求他們買「重甲」回港，他有回覆「諗定個20kg，洗×重甲」，意指如果想好怎樣配合吳智鴻的20公斤炸藥計劃，何須使用重型保護裝備。泰國旅行期間，11月21日黃振強問吳智鴻「你個20k幾時到」，黃指當時講的是之前提及的20公斤炸藥，「屠龍」亦有大概想法，想同吳「傾一傾」。黃供稱，與「軍師」林銘晧原計劃在2019年12月1日九龍遊行中，在尖沙咀警署附近使用20公斤炸藥，但吳智鴻當時指未完成炸藥。

吳又稱，當年12月2日或有「罷工行動」，而槍手打算在港島使用AR-15步槍，問「屠龍小隊」會否等槍手才一併行動，吳亦提到有「兩把4匣60彈」手槍，並有意在凌晨把手槍交予黃振強，但12月2日的計劃又因槍手決定延遲行動而擱置。

黃供稱，「殺警計劃」是使用槍和炸彈，但日期和細節一直在商討中。至11月底，「屠龍小隊」於荃灣三坡坊再開會，當日結論是小隊不會親自用槍或炸彈，會研究如何配合吳智鴻團夥計劃。直至12月3日，黃聯同林銘晧與吳智鴻在荃灣松記糖水會面，「勇武派」的「閃燈隊」隊長Kristy亦在場。席間，吳預計12月8日（星期日）便是實施「大行動」之日。其後4人前往附近酒吧，會合屬吳智鴻團夥的賴振邦、彭軍壕。

吳提供誘殺計劃詳細地圖

其後，吳智鴻向黃振強傳送一張地圖，包括紅藍標記的炸彈和槍手位置，訊息指「紅色嚇鬼用，逼佢哋退到藍色」。黃解釋計劃分一大一小炸彈，他會帶領「屠龍小隊」引警員到紅色點附近，讓警員受驚撤退至藍色大炸彈。黃打算與「屠龍小隊」先在英皇中心對開縱火，相信這樣很高幾率引到警員到場。槍手則會自行判斷，待警員與「示威者」分開之時射殺警察。黃其後又提出以點燃煙花作為開槍信號。

控方指吳智鴻把槍手「第一波想盡殺」、「全民執槍」的説法轉發予黃振強。黃供稱，以其理解槍手認為使用步槍後，便會有其他「示威者」模仿，故想把殺警數字最大化，讓「示威者」在警員倒地後撿拾佩槍使用，即「全民執槍」，從而達至吳智鴻主張的「武力對等」。

黃振強續稱，在灣仔「殺警計劃」實行日前一周，已在灣仔展鴻大廈租好「安全屋」。至實行前一日（12月7日），他在「安全屋」和張俊富、張銘裕、嚴文謙等隊員交代計劃和分工。黃振強確認翌日（12月8日）清晨在安全屋被捕，警方在其房間中搜出兩件防彈背心、頭盔及防毒面罩等裝備。

黃稱，他們每次行動前都會為自己和隊友添置防護裝備或者武器，這些通常是由「家長」售賣或者提供予他，並由被告張俊富安排及管理荃灣一工廈倉庫擺放物資，包括在倉庫接收約10塊向吳智鴻索取的防彈鋼板。

◆「屠龍」以掟汽油彈作為引警員出動的手段。圖為暴徒以汽油彈攻擊警方理大防線。 資料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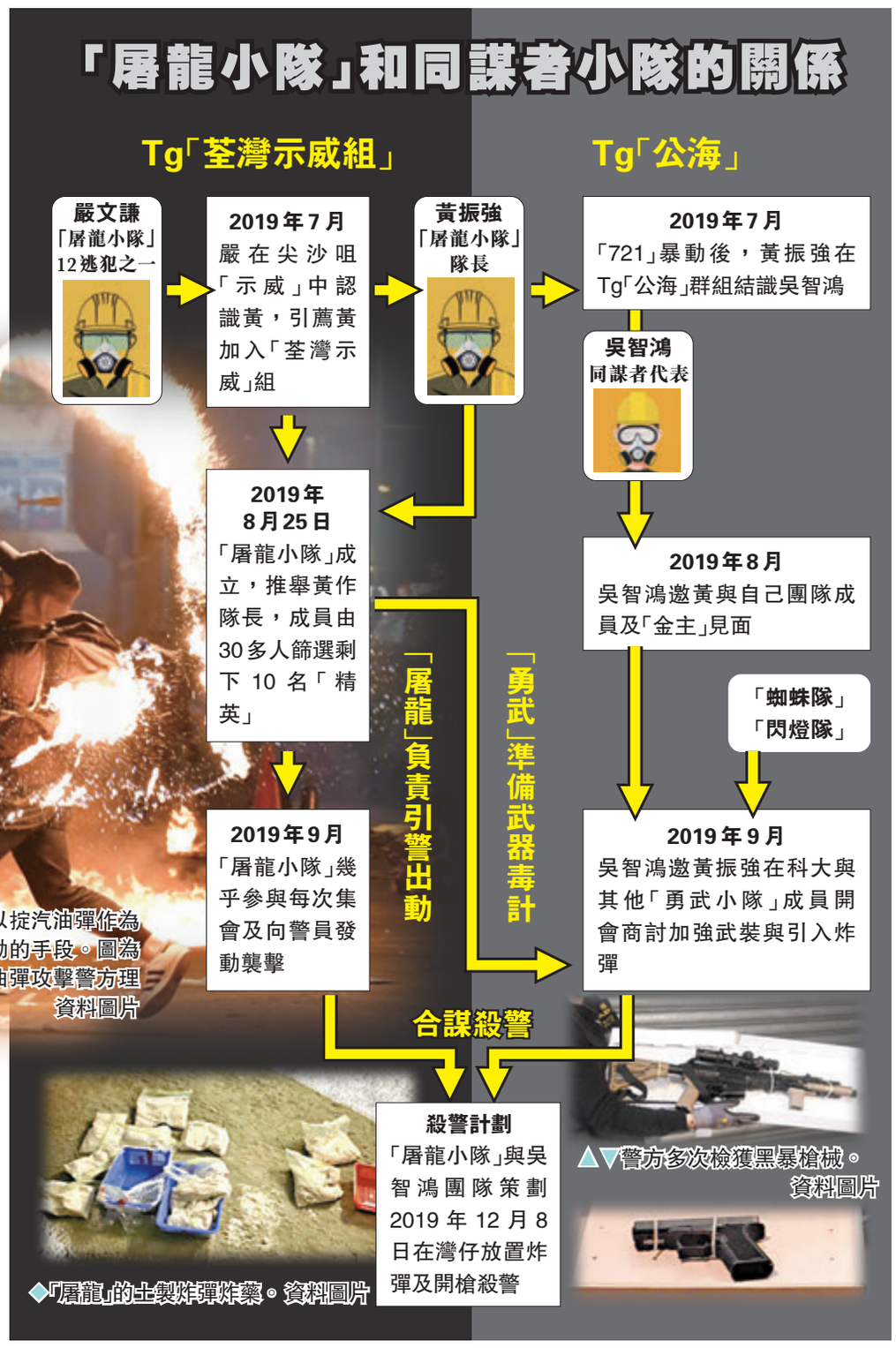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製圖：香港文匯報

「屠龍」行蹤涉5大學 每次集會掟百枚燃燒彈

◆黃振強供稱，李家田於2019年11月參與理大暴動一度被警方圍困。圖為大批黑暴聚集校內。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綜合控方開案陳詞及控方證人黃振強的供稱，「屠龍小隊」及同謀的另一小組成員，在策劃灣仔放置炸彈及開槍殺警前，行蹤曾遍及本地5間大學，包括有成員曾潛入浸會大學和城市大學的實驗室盜取化學品圖製造炸彈。成員李家田曾在理工大學暴動案中被警方包圍在理大校園內，而黃振強則自爆曾在中文大學暴動案中受傷。另外，在2019年9月，另一名關鍵人物之一、同謀者吳智鴻，邀請黃振強到香港科技大學開「勇武派」會議，同場有「老虎仔」、吳智鴻團隊、「蜘蛛隊」及及「本土民主前線」的鍾雪瑩及蘇緯軒。鍾、蘇同因本案被捕。

據黃振強供稱，在科大的「勇武派」會議上，吳智鴻提出「勇武示威者」與警方的武力「不對等」，「要武力對等，抗爭先有得繼續玩落去。」黃引述吳稱，警方最高武力是槍械，「示威者」則是汽油彈，吳遂提出應主動出擊，並透露將會引入軍火，期望前線小隊可增強武裝，「睇吓可唔可以合作，去用啲軍火去射殺警察。」

黃振強早前供稱，2019年9月，「屠龍小隊」基本上會參與各次集會，主要以衝擊警方為目標。每次行動均由黃振強部署和指揮，例如安排「安全屋」、逃走路線，其他隊員則負責參與衝擊和破壞。他昨日稱，他與「蜘蛛隊」代表及「老虎仔」交換聯絡方式後，「屠龍小隊」及後在集會中使用的汽油彈，均由「老虎仔」提供，100支汽油彈索價約10萬元，但未計前期付款給「老虎仔」設置工場、聘請員工製作汽油彈等。汽油彈完成製作後，「老虎仔」會將汽油彈運送至指定地點供「屠龍小隊」使用。

在控方和法官追問下，黃振強稱，「屠龍小隊」平均每次行動使用約100支汽油彈，由黃帶隊到指定地點拿出汽油彈，而「屠龍」隊員不知詳情，只知道有人為他們提供汽油彈。黃又稱，所有「屠龍」隊員均曾使用汽油彈。